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17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广州圆大厦 3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出席监事 5 名，其中，4 名监事参加现场会议，1 名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认真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及确认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要求，公司监事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临 2022-018）。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确保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核实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和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

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五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